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是由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以下所附是本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頁刊發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振宇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執行董事－張健行；非執行董事王振宇、洪偉弼、應偉及杜敬磊；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林雷及張杰。

* 僅供識別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新焦點 公司提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平均收現日數

101 年度

102 年度 7.79

46.85

應收帳款週轉率重大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者應說明變動原因)

民國 102 年公司應收款項週轉率為 7.79 次，101 年公司應收款項週轉率為 6.60 次，該項指標變動率達到 18.03%，導致 102 年公司應收款項週轉率提高的主要原因為公司服務業中零售業務的比重 102 年相比 101 年所有提高，零售業務多採用現金收款方式，而批發業務多採用一定賬期的方式收款，因而隨著零售業務比重的上升，公司的應收款項週轉時間縮短，導致應收週轉率的明顯上升。公司其他收款政策並無明顯調整。